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30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七街1號
承辦人：胡小姐
電話：03-5518160分機230
電子信箱：30073809@hchg.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新縣衛食藥字第11563072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裝

主旨：有關臺端輸入販售7項Mongdies系列化粧品，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相關規定，請於接獲本通知日起之次日起14日內提出回收作業計畫書，並於2個月內完成化粧品回收作業，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5年10月7日府授衛食藥字第1150661543A號暨115年10月12日府授衛食藥字第1150662037A號函辦理。

線

二、案係本轄縣民信箱於115年8月24日及115年9月8日接獲民眾陳情分別於蝦皮網站(商店名稱：ALICE KOREAN STORE)購買Mongdies神經醯胺寶寶防曬氣墊(網址：https://shopee.tw/productsi.172417382.44259498369，下載日期115年8月24日)及怎麼了企業社購買Mongdies神經醯胺寶寶沐浴洗髮乳、Mongdies神經醯胺肌膚修護霜、Mongdies神經醯胺寶寶舒服凝膠(曬後)、Mongdies神經醯胺保濕防曬棒、Mongdies神經醯胺保濕防曬霜及Mongdies神經醯胺舒緩保濕噴霧，上開化粧品皆未進行化粧品產品登錄及未有產品資訊檔案，疑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相關規定。嗣經本局查察案內化粧品確實未完成化粧品產品登錄

藥政科　115/11/09

1150023265

及未有產品資訊檔案，其輸入業者為臺端，本局業以115年10月7日府授衛食藥字第1150661543A號、115年10月12日府授衛食藥字第1150662037A號裁處書在案，並分別命10月22日、10月27日限期改正，因期限已屆，迄今仍未接獲臺端提出改正事證，爰請臺端依規辦理回收相關事宜。

三、相關法規臚列如下：

(一)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4條第1項：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化粧品種類及一定規模之化粧品製造或輸入業者應於化粧品供應、販賣、贈送、公開陳列或提供消費者試用前，完成產品登錄及建立產品資訊檔案；其有變更者，亦同。

(二)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17條第1項：化粧品製造或輸入業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通知販賣業者，並於主管機關所定期限內回收市售違規產品：一、違反第4條第1項規定、依第2項或第3項所定辦法有關登錄或檔案之項目、內容、變更或建立與保存方式、期限及地點之規定，經主管機關命其限期改正而屆期不改正...第3項：製造或輸入業者回收前二項化粧品時，販賣業者應予配合。第4項：第1項及第2項應回收之化粧品，其分級、處置方法、回收作業實施方式、完成期限、計畫書與報告書內容、紀錄保存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三)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24條：化粧品業者有下列行為之一者，經令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三、違反第17條第1項、第2項規定，未通知販賣業者或未依期限回收，或違反第3項規定或依第4項所定辦法有關處置方法、回收作業實施方式、完成期限、計畫書與報告書內容或紀錄保存之規定。

裝
訂
線

四、本案核屬第二級化粧品回收作業，基於民眾健康安全，請臺端依據「化粧品回收處理辦法」文到之次日起14日內提具化粧品回收作業計畫書相關資料函送本府衛生局，並於文到後2個月內完成回收計畫。另請完成回收作業之次日起起14日內製作化粧品回收成果報告書函送本府衛生局。

五、檢附「化粧品回收處理辦法」、「化粧品回收作業計畫書-範本」、「化粧品回收成果報告書-範本」各1份供參。

六、副本抄送各縣市政府衛生局，請惠予協助通知貴轄機構業者及會員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旨揭化粧品，並配合旨揭業者回收作業，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

正本：徐慕懷(怎麼了企業社負責人)

副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金門縣衛生局、澎湖縣衛生局、連江縣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百貨行售貨職業工會、新竹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女子燙髮業職業工會、新竹縣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09 12:01:47

藥政科 115/11/09
1150023265